

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 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中国证监会发〔2008〕第38号）、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《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》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《关于发布中基协（AMAC）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》（中基协发〔2013〕第13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，决定于2015年7月10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下列停牌股票采用“指数收益法”进行估值，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，包括“京投银泰”（股票代码600683）、“久联发展”（股票代码002037）、“航天科技”（股票代码000901）、“双鹭药业”（股票代码002038）、“老板电器”（股票代码002508）、“恒基达鑫”（股票代码002492）、“利亚德”（股票代码300296）、“海思科”（股票代码002653）、“华兰生物”（股票代码002007）、“国际医学”（股票代码000516）、“阳普医疗”（股票代码300030）、“亚宝药业”（股票代码600351）、“圣农发展”（股票代码002299）、“西南药业”（股票代码600666）、“航天晨光”（股票代码600501）、“国睿科技”（股票代码600562）、“中兴通讯”（股票代码000063）、“南方泵业”（股票代码300145）。

在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，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5年7月11日